

澎湖縣榮服處 108 年「服務網座談會」
建議事項彙復表

項次	建議事項	承辦單位	說明
一	榮民趙萬隆先生： 建議輔導會配鏡可否申請多焦鏡片(可看遠看近)，不要僅限於近視或老花眼鏡。	就醫處	眼鏡功能種類繁多，市場價格差異大，囿於本會預算經費有限，僅能補助近視、老花眼鏡，未來視榮民申辦各項醫療輔具需求及經費賸餘情形後，再行評估是否有調整補助鏡片種類之空間。
二	榮民陳俠先生： 輔導會提供的配鏡戴起來不合適，又必須等到 2 年後才能申請，導致新配眼鏡一直放在家中，無法妥善運用。	就醫處	本會提供 8 款鏡框可供榮民依個人喜好選擇，各配鏡據點皆有備品可供配製前試戴，眼鏡配妥後有配戴不合適之情形，建議榮民攜帶眼鏡至原配鏡據點進行調整。
三	榮民歐天梯先生： 建議仍維持 2 年可申請配鏡，如能申請多焦鏡片更符合需求。	就醫處	現行配鏡補助政策仍為每 2 年申辦 1 次，因眼鏡功能種類繁多，市場價格差異大，囿於本會預算經費有限，僅能補助近視、老花眼鏡，未來視榮民申辦各項醫療輔具需求及經費賸餘情形後，再行評估是否有調整補助鏡片種類之空間。
四	榮民翁三元先生： 輔導會提供之鏡框型式太少，建議可由個人自行配鏡，選擇適合的鏡框和鏡片，每 2 年申請一次經費補助(定額補助)。	就醫處	因眼鏡之單價較低且規格簡易，以集中採購方式較能取得優惠價，嘉惠更多榮民，爰現行榮民配鏡均以實物補助，無自行配鏡後現金補助之方案。另本會刻正研議及規劃未來朝向更具便利性及符合需求之方式辦理。

澎湖縣榮服處 108 年「服務網座談會」
建議事項彙復表

項次	建議事項	承辦單位	說明
五	<p>榮民歐萬丁先生： 目前鑲牙補助僅限就養榮民，可否擴大服務至領有退休俸或退伍金之無職年長榮民，減輕醫療負擔。</p>	就醫處	<p>囿於鑲牙經費較昂貴，本會預算有限，僅能補助具就養身分者申請鑲牙補助。將繼續積極爭取預算補助，並考量榮民申辦各項申辦醫療輔具需求後，通盤調整補助範圍。</p>
六	<p>榮民許南豐先生： 澎湖縣位處離島，建議可否在澎湖地區設置榮家，可利用已無運用之營區，或以委外其他安養機構辦理，以便利子女無法照顧，也不願離鄉之年長榮民。</p>	就養處	<p>一、榮家之興建營運必須由公務預算支應，限於政府總員額法，現階段尚無法再撥補人力及預算支應建置澎湖榮民之家。</p> <p>二、經查衛生福利部所屬澎湖老人之家，安養床位有 24 床，尚有空床可申請辦理入住(連絡資訊 06-9217056 轉分機 153 薛社工)，若有需求可逕向該家洽詢，俾利政府資源有效運用。</p>